

第三章 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武汉市水资源调查评价及流域水平衡研究

项目地点：武汉市

采购预算：100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总预算金额或分项预算金额的，其投标报价无效。）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二、工作内容

在 2049 远景战略目标指引下，武汉市将从全局层面对城市功能和空间格局进行战略升级和格局优化，新时代背景和新发展理念下的全方位城市升级，要求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以水为约束、以水为引领、以水谋发展”的发展理念，并主导和贯穿全市国土空间开发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各个环节。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强化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促进武汉市发展方式绿色转变、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建设环境优美、生态文明、幸福和谐的生态宜居城市。针对武汉市面临的新形势，开展武汉市水资源调查评价及流域水平衡研究，从水资源刚性约束的角度提出长效管控策略，为政府决策提供科技支撑。

武汉市水资源调查评价及流域水平衡研究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核算武汉市水资源状况及武汉市水资源承载能力

依托水利普查、水旱灾害隐患调查等近期相关普查成果资料，摸清武汉市水资源家底。收集整理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指标有关数据、水资源有关规划、水资源公报等有关资料，建立以行政区、流域分区为单元的水资源及开发利用基础信息，分析武汉市水资源总体承载能力。

（2）分析评价武汉市水资源承载状况

根据武汉市各评价单元的水资源禀赋条件、允许开发利用上限、水资源刚性约束要求等，对武汉市水资源供需平衡评估需要的基础资料和指标进行分解协调或补充复核，分析评价单元的水资源承载能力。

（3）建立武汉市水资源承载能力动态评价及监测预警机制

根据各评价单元的水资源承载负荷成果，提出水资源承载状况评价结果，分

析其发展趋势，提出水资源管控措施建议。

三、工作要求

(1) 研究范围

武汉市全域，辖区内 15 个行政区（功能区），中心城区 7 个：江岸、江汉、硚口、汉阳、武昌、青山（武汉化学工业区）、洪山；新城区 5 个：蔡甸、江夏、黄陂、新洲、东西湖（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功能区 3 个：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国土面积 8569.15km²。

现状水平年：2021 年。

规划水平年：2035 年。

(2) 研究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相关规划等。

四、成果提交

(1) 需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和条例；

(2) 内容应包含《武汉市水资源调查评价及流域水平衡研究》报告及附图等。

(3) 成果最终需通过委托方组织的相关会议及专家会审查。

五、服务期限

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并提交最终成果文件。